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PL)100

問題編號

067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82 屋宇署

分目：000 運作開支

綱領：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屋宇署署長

局長：發展局局長

問題：

屋宇署在 2013-14 年度會開設 87 個職位，這些新設職位是否均委派為加強與樓宇安全有關的執法行動？請問這 87 個職位分別包括哪些職務、哪些職級？

提問人：吳亮星議員

答覆：

屋宇署在 2013-14 年度開設 87 個新職位，包括 21 個專業職位（4 個高級屋宇測量師／高級結構工程師及 17 個屋宇測量師／結構工程師職位）、9 個技術職位（測量主任（屋宇）／技術主任（結構）職位）及 57 個文書職系職位。

在這 87 個新職位中，有 10 個專業及技術職位和 57 個文書職系職位會用於加強部門及支援服務，並通過提高研究發展能力、強化審計職能及加緊支援各部別執行本署的執法工作，以加強本署的樓宇安全及維修執法計劃。其餘 20 個專業及技術職位會用於加強審批私營發展項目的建築圖則及相關申請的服務。

姓名：區載佳
職銜：屋宇署署長
日期：2.4.2013